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 太阳 GK02

债券代码：148295

债券简称：23 太阳 GK01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 太阳 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希尔顿商务中心 19 楼 G）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CECEP Solar Energy Co., Ltd.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本报告中，发行人 2022 年及 2021 年财务数据来自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1418 号）及 2021 年（大华审字[2022]001664 号）本期数。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6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7
第十章 重大事项.....	18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2 太阳 G1、23 太阳 GK01、23 太阳 GK02（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49812.SZ	148295.SZ	148296.SZ
债券简称	22 太阳 G1	23 太阳 GK01	23 太阳 GK02
债券名称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品种一）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年）	3+2	1+1	3+2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2.00	8.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2.00	8.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3.32%	2.50%	3.13%
当期票面利率	3.32%	2.50%	3.13%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报告期付息日	报告期内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适用

是否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AA+	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	-	-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	AA+	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AA+	-	-

二、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22 太阳 G1）期限为 3+2 年，存续期第 3 年末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品种一）（23 太阳 GK01）期限为 1+1 年，存续期第 1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品种二）（23 太阳 GK02）期限为 3+2 年，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不涉及行权。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不涉及出具重大事项相应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ecep Solar Ener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张会学
成立日期	1993年04月12日
注册资本	390,922.7441万元
实缴资本	390,922.7441万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31号希尔顿商务中心19楼G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7层
邮政编码	10008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会学（代）
电话号码	010-83052461
传真号码	010-83052459
电子邮箱	cecsec@cecsec.cn
互联网网址	www.cecsec.cn
组织机构代码	91500000202819532B
所属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及电力储备；太阳能技术及相关配套产品研发、应用、转让及销售；太阳能应用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设计、组织建设、维护与经营管理；太阳能发电电子系统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储能技术设备和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农业、光伏林业、光伏牧业、光伏渔业项目开发、组织建设与经营管理；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组织建设及经营管理；能源智能化经营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太阳能发电及电力储备；太阳能技术及相关配套产品研发、应用、转让及销售；太阳能应用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设计、组织建设、维护与经营管理；太阳能发电电子系统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储能技术设备和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农业、光伏林业、光伏牧业、光伏渔业

项目开发、组织建设与经营管理；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发、组织建设及经营管理；能源智能化经营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以太阳光伏电站的投资运营为主，主要产品为电力，该产品主要出售给国家电网；同时，公司还从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对外销售。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太阳能发电	435,600.26	152,746.01	64.93	47.16	444,914.42	154,850.96	65.20	63.42
太阳能产品制造	485,688.67	464,197.12	4.42	52.59	254,860.06	250,365.85	1.76	36.33
其他	2,349.53	4,020.26	-	0.25	1,802.71	4,027.84	-	0.25

（2）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太阳能发电	435,600.26	152,746.01	64.93	-2.34	-1.39	-0.34
太阳能产品制造	485,688.67	464,197.12	4.42	90.57	85.41	2.66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	-----	------	------	------------

			(%)	的, 说明原因
总资产	4,649,990.27	3,976,810.35	16.93	-
总负债	2,466,191.43	2,486,049.29	-0.80	-
净资产	2,183,798.85	1,490,761.06	46.49	主要因为发行人2022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69亿元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2,496.46	1,488,313.71	46.64	主要因为发行人2022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69亿元
资产负债率(%)	53.04	62.51	-15.16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53.63	63.35	-15.34	-
流动比率	2.34	2.03	15.09	-
速动比率	2.30	2.00	14.91	-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923,638.47	701,577.19	31.65	主要系公司组件产能增加且订单充足, 组件销量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	620,963.39	409,244.65	51.73	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保持相同变化趋势, 主要系公司组件产能增加且订单充足, 组件销量大幅增加, 且上游采购价格大幅上涨
利润总额	167,068.93	135,543.74	23.26	-
净利润	139,738.38	116,547.28	19.9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9,395.30	106,245.28	21.79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53.91	118,084.66	17.4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852.53	204,912.11	148.82	主要系: 1、本期收回的电价补贴较上年同期增加; 2、根

				据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本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92,058.72	-71,889.49	584.47	主要系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1,191.06	-135,940.05	-321.56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所募集资金部分用偿还贷款,综合导致筹资净额增加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2	0.77	20.25	-
利息保障倍数	3.01	2.39	25.98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说明: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

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22 太阳 G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49812.SZ
债券简称	22 太阳 G1
发行总额（亿元）	10.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与绿色碳减排乡村振兴产业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绿色产业领域业务发展相关的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表：23 太阳 GK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48295.SZ
债券简称	23 太阳 GK01
发行总额（亿元）	2.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与绿色碳减排产业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绿色产业领域业务发展相关的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表：23 太阳 GK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48296.SZ
债券简称	23 太阳 GK02
发行总额（亿元）	8.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与绿色碳减排产业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绿色产业领域业务发展相关的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各期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保证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为了保证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与绿色低碳减排产业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绿色产业领域业务发展相关的流动资金。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各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聘请了各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在各期债券的存续期内，约定债券持有

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4、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为债券持有人聘请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5、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各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包括公司领导及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

6、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49812.SZ	22 太阳 G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2 月 25 日	3+2 年	2027 年 2 月 25 日
148295.SZ	23 太阳 GK0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5 月 22 日	1+1 年	2025 年 5 月 22 日
148296.SZ	23 太阳 GK0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5 月 22 日	3+2 年	2028 年 5 月 22 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表：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49812.SZ	22 太阳 G1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报告期内不涉及	报告期内不涉及
148295.SZ	23 太阳 GK01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报告期内不涉及	报告期内不涉及
148296.SZ	23 太阳 GK02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报告期内不涉及	报告期内不涉及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530,500.57万元、701,577.19万元和923,638.47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01,937.40万元、116,547.28万元和139,738.38万元。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1,985.49万元、204,912.11万元和509,852.53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获得的综合授信总额为420.75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201.42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219.34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占授信总额的52.12%。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但由于银行授信并不构成法律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具有强制力，发行人同样存在无法实现授信取得外部融资的风险。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